

30个“国医馆”将服务社区

今年,青岛将建22项医疗卫生项目,新农合筹资标准提高至375元

本报记者 董海燕



23日,青岛市卫生局公布2013年工作打算,新农合筹资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最低375元、建设医疗卫生项目22项,30个国医馆将服务社区。

卫生>>

1 新农合筹资标准提高至375元

2013年建立完善以新农合制度为主体、农村大病医疗救助和新农合重大疾病医疗保险为补充的多层次农村医疗保障体系,并进一步提升新农合筹资水平,将筹资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最低375元,财政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240元提高到300元,适当提高门诊、住院报销比例,年度补偿封顶线由12万元提高到18万元,可惠及436万名参保居民。

今年还将升级改造新农合信息系统,与民政城乡困难居民医疗救助信息系统对接,实现新农合报销、农村大病医疗救助、民政救助一站式现场结报,方便参保居民报销。开展新农合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工作,从新农合基金中提取每人每年15元用于新农合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由2012年每人每年25元提高到35元,可惠及800余万居民。

2 社区建设30个“国医馆”

2013年,将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继续开展“星级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创建活动,完善社区卫生服务模式,逐步达到每个街道有1所符合标准化建设的公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目标。同时还将建设30个“国医馆”、12个名中医工作室、30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中医中药房,完成开展名中医药专家师带徒工作,培养100名实用型中医药人才。完善中医药预防保健服务体系,建设220个养生保健门诊,开展“治未病”预防保健服务试点和养生保健宣传月、中医养生膏方节等宣传活动。继续落实孕产妇“两癌”筛查项目,实施适龄儿童口腔疾病基本预防和40万60—66岁老年人中医体质辨识项目。

全力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在黄岛(原胶南)、即墨两区8家公立医院推行综合改革试点。

3 引进百位高层次人才

2013年内将引进2—3家优质医疗机构,10家民营医疗机构,不断优化青岛市医疗卫生资源,新增国内外优质医疗机构合作项目20个,总数达到96个。同时还将实施新一轮医学重点学科(专科)建设规划,设立卫生科教兴医专项基金,用于重点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力争新创建5—10个国家级、省级重点学科(专科),建立2—3个院士工作站和博士后流动站。

2013年还将启动“青岛卫生英才工程”,通过吸引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引进高层次人才100名,引进卫生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20名,培育优秀临床医学专家300名,培训业务骨干6000名,招聘博士100名,硕士1000名。

4 开建市立医院东院二期

2013年推进“千万平米”设施建设,全年建设项目22项,新开工项目总面积46万平方米,计划竣工面积24万平方米,计划投资15.56亿元。其中,续建市第三人民医院迁建工程、妇女儿童医院二期工程、阜外医院扩建工程、城阳区人员医院病房楼和即墨东部医疗中心建设

工程5个项目,新开工市立医院东院区二期、北部医疗中心、眼科医院扩建等市级项目,以及莱西市市立医院、黄岛区人民医院、胶南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等区市级医院和卫生院建设17个项目。完成市五医、八医、胶州中心医院、卫生职业技术学院等项目的前期工作。

教育>>

义务段学生 免费发《新华字典》

本报1月23日讯(记者 李珍梅) 加快建设青岛外国语学校、推进小班化教学、提高普惠性民办园补助标准。23日,青岛市教育局发布2013年工作打算,基本完成农村中小学取暖设施、厕所改造任务;落实各类学生资助政策和免费政策,为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免费配发《新华字典》。

2013年,青岛将全面启动普通中小学现代化学校创建工作,力争全市30%的普通中小学达到标准。全力推进城乡各类学校新建、改扩建工作,加快建设青岛外国语学校等寄宿制普通高中和青岛市盲校、中心聋校等特殊教育学校,积极开展职教园区、幼

师专、蓝色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国际海洋教育中心等项目选址和前期准备工作,青岛2中分校秋季开学投入使用。教育信息化和装备现代化建设方面,继续抓好农村学校校园网建设,加强中小学新“班班通”配备和现代化实验室、专用教室、图书馆建设。

今年青岛还将加大国外优质教育资源引进力度,有针对性地加强普通高中国际部建设。全面完成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提升学前教育普惠发展水平。加强制度建设,配合市人大出台《青岛市学前教育条例》,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城镇居住区配套园建设管理使用办法和幼儿园收费标

准。加强幼儿园标准化建设,新建、改扩建200所幼儿园,提高普惠性民办园补助标准,增加幼儿园普惠学位和优质学位。做好幼儿园生活环境质量免费检测工作。

为推动义务教育全域均衡发展,青岛将提高中小學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建立稳定增长机制。全面完成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基本完成农村中小学取暖设施、厕所改造任务,继续重点面向农村地区配置600辆专用校车。安排500名城区教师到农村支教。落实各类学生资助政策和免费政策,为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免费配发《新华字典》。

民政>>

农村低保户 享冬季取暖补助

本报1月23日讯(记者 陈之焕) 从今年7月1日起,青岛市将调整全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建立农村低保家庭冬季取暖补助制度。其中,城市低保提高到540元。

为改善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条件,2013年,青岛市将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建立农村低保家庭冬季取暖补助制度。城市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480元提高到540元,农村低保标准由每人每年3000元提高到

3420元,计划自今年7月1日起实施;建立农村低保家庭冬季取暖补助制度,为农村低保家庭发放冬季取暖补助,每人每年400元。

新的低保标准实施后,城市标准每人每月提高60元,农村标准每人每年提高420元,分别增长了12.5%和14%。据悉,青岛市城市低保制度于1994年6月建立,农村低保制度于1996年12月建立。城市低保标准调整过11次,农村低保标准调整过6

次。截止到2012年12月底,全市共保障城乡低保家庭8.2万户,13.8万人,全年共支出城乡低保资金4.2亿元。

农村低保家庭冬季取暖补助制度为岛城首次创建,城市冬季取暖补助制度于2004年11月建立,目前,城市冬季取暖补助标准为每户800元。但一直没有农村取暖补助制度,今年7月1日起,岛城将为每户农村低保家庭发放400元的冬季取暖补贴。

地名>>

新版青岛行政区划图将出炉

本报1月23日讯(记者 陈之焕) 2013年,青岛市民政局将完善行政区划地名常态化建设,做好新区划的勘界工作,新的青岛市行政区划图、城区行政区划图及地名图将出炉。

“由于原胶南市区有很多道

路与市区道路重名,改为区划后,将有多条道路被重新命名。”青岛市民政局工作人员介绍,今年,青岛市民政局将完善行政区划地名常态化建设。完成行政区划调整的后续工作;做好新区划的勘界工作;做好城区道路命

名工作;制作新的青岛市行政区划图、城区行政区划图及地名图;完成2013年行政区划界线联检工作。目前正在聘请专家组进行道路命名测算,重新命名后,新市区内将不会再有重名的道路。

人社>>

企退人员 养老金再提高

本报1月23日讯(记者 李晓闻) 为进一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青岛市将继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建立城镇居民基本医疗大额医疗补助制度,落实长期医疗护理、大病救助制度。探讨护理保险第三方经办管理模式,

建立完善的长期医疗护理保险运行机制。建立大病救助网络化服务模式。继续提高失业人员失业保险金标准。

推进“就业政策惠万家”,完善小额担保贷款政策,研究进一步扩大市级小额担保贷款基

金;全面落实社保补贴、岗位补贴、创业补贴等政策,发挥政策促进就业实效。大力开发家庭服务业就业岗位,完善家庭服务业吸纳就业政策,出台家庭服务业部分职业规范,适时发布家庭服务业工资指导价。筹建青岛创业大学。